

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 (南京市龙江体育馆)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对象：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南京市龙江体育馆）

部门整体

部门名称：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南京市龙江体育馆）

二〇二五年六月

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南京市龙江体育馆）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江苏省委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南京市体育局印发的〈2020年度市体育局所属事业单位综合绩效考核方案〉的通知》（宁体发〔2020〕82号）等文件的精神和要求，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以下简称“龙江体校”）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评价工作结合龙江体校部门职责、发展规划、年度预算、年度工作目标和管理工作情况，通过现场调研，运用绩效分析、因素法、成本法等方式进行。最终部门整体绩效综合评价得分为93.7分，等级为“优”。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部门基本情况

南京市龙江体育馆（自收自支）成立于1995年，2000年增挂南京市龙江业余体育运动学校牌子，2004年南京市龙江业余体育运动学校更名为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全额拨款），一直采用二块牌子、一套班子模式开展工作。开设的项目有：滑板（国家集训队、省队市办和业余训练）、网球（业余训练）。

2013年，根据南京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清理规范南京市体

育局所属事业单位的通知》（宁编办字【2013】120号）精神，应将南京市龙江体育馆并入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挂“南京市龙江体育馆”牌子。

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成立于2000年12月，隶属于南京市体育局，是正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负责组织开展相关体育专业训练；按有关规定和要求完成有关体育比赛任务；提供公益性健身活动场所，做好全民健身活动的服务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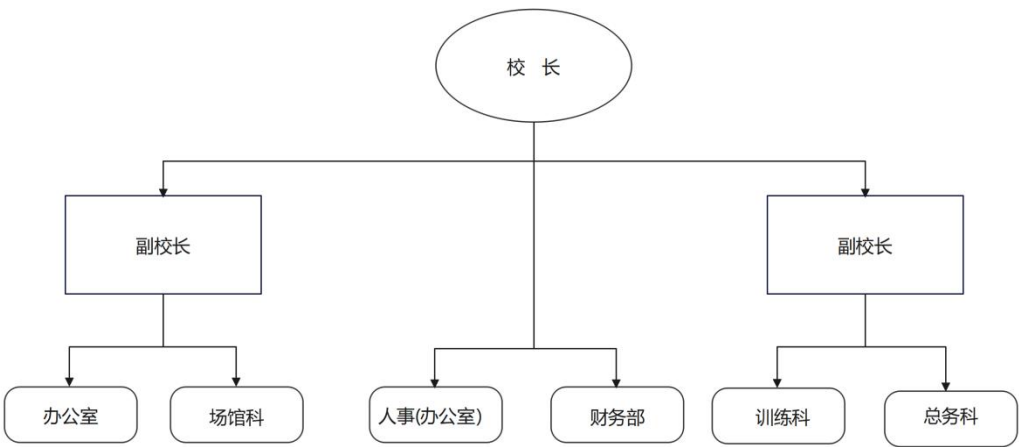
2. 部门职能

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主要职责是：组织开展相关体育专业训练；按有关规定和要求完成有关体育比赛任务；提供公益性健身活动场所，做好全民健身活动的服务工作。

3. 部门架构概况

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下设办公室、训练科、场馆科、财务部、总务科。

图 1. 内部机构架构图



4. 内设机构职责

(1) 办公室

负责各部门的工作安排与协调，确保各项任务的及时下达，检查督办任务的落实情况。负责审核各科室草拟的红头文件，按照发文程

序发红头文件。做好文件的上行下达、来文来函传阅工作，督促文件的落实情况。加强制度建设，根据上级部门及本单位的有关规定，改革措施，及时制定、修改相关制度、办法，确保馆内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有法可依。做好总结、计划等相关材料的草拟和上报工作。负责公章的保管和用章管理工作。做好办公用品的采购、入库和领用工作。做好公车管理、使用、保养和维修工作。做好合同、会议记录、文件等相关材料归档和保管工作。牵头做好全校的宣传工作，包括网站、微信公众号以及宣传栏、电子屏。负责各类会议的准备和接待工作。牵头组织标准化、文明单位创建工作。负责党务相关工作，如制定全年学习计划、组织学习活动、组织好三会一课、各类党建材料、活动情况撰写和上报等。负责停车卡的保管、发放工作。负责土地使用证、房产证、收费证等除法人证外的相关证件的保管工作。负责单位荣获的奖状、锦旗、奖牌等荣誉的登记和保管工作。负责职工体检工作。做好各科室报纸、杂志的征订和派送工作。负责单位各类活动用车的租赁工作。负责单位公众责任险和财产一切险的购买、续保以及如有理赔，做好配合工作。

（2）人事（办公室）

学习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人事政策及上级有关人事工作的规定。依据核准岗位设置方案实施岗位管理制度。做好人员聘用、公开招聘、竞聘上岗、考核、培训、收入分配等管理工作。负责人员调进调出、晋升、调资、退休、社保参停保等手续的办理。负责学校人事规章制度、内部绩效考核方案的起草。负责年度绩效工资总量调控、专项绩效、应休未休假报酬的申报工作。负责学校考勤的收集汇总及管理。负责人事档案的保管，人事档案材料的收集整理及归档。负责专业技术职称、工勤技能岗位等级考核（评）的推报工作。负责对事

业单位法人登记事项发生变化时的变更、注销工作；负责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负责事业单位信用等级评价的自评工作。负责对市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信息系统人员信息进行维护。负责对人社一体化信息平台人事系统、人员调配系统、工资系统中单位及人员信息进行维护。负责职工年度社保缴费基数申报工作；负责年度劳动保障书面审查工作。负责学校人才、工资年报的统计申报工作。负责会同学校其他部门共同完成年度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完成上级组织和学校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其他工作：单位证照的保管。

（3）训练科

在学校分管训练校长的领导下负责全校运动训练工作的管理，统筹、协调各项目训练、项目建设以及教练员管理、专项培训和教育。负责各项目运动员的参赛注册工作和申报等级运动员的办理工作。负责做好各运动项目参加各类竞赛的报名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学校所承办的各类竞赛活动。负责训练所需经费预算的申报和使用。指导、协调各项目选材招生相关工作。负责开展反兴奋剂教育，执行体育赛风赛纪。制定并实施运动训练管理规定、办法等相关制度。指导、协调各项目开展体教融合工作。完成阶段及全年训练科总结工作，加强与体育局的沟通，尽早获取竞赛信息。创建江苏省单项训练基地和国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负责与产业集团对接网球训练场地的相关工作。完成上级部门和校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4）财务部

负责体校预算、决算的编制、审核、上报工作。负责体校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资金、专项资金使用计划、政府采购计划、用款申请的申报及用款计划的审核、上报，确保资金准确及时到位。负责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做好预、决算公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根据上级主

管部门的要求，配合事务所及审计部门做好各项财务审计工作，包括例行审计、年度审计、专项审计、资产审计、离任审计等。负责各类账户总账、明细账的管理、会计凭证及财务会计报表的编报工作。负责各项税费的计提、申报、缴纳工作。负责体校在编人员、退休人员、员额人员每月的工资发放及公积金和各项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工作。负责及时将近期体校购入的及需要报废的固定资产，录入南京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做到资产管理系统账面数与账务系统账面数一致。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及区统计局要求，做好每月、全年各类统计报表的编制和上报工作。负责各部门的日常费用报销工作。负责每月收缴员工伙食费，并负责员工餐卡充值。负责在编及退休职工每季度的医药费的审核报销工作。负责每月与各部门做好收入、车辆通行卡对账及停车场车辆录入工作。负责做好体校非税收入用款计划申请及上缴工作。做好相关单据、账册、报表等会计资料的整理、归档工作。凭证订装成册。负责做好与主管局、财政、税务的联系和沟通，及单位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工作，做好各项工作的上传下达。

（5）场馆科

认真贯彻执行学校的决策、工作布署，充分利用体校场地、场馆资源服务训练、服务市民，做好体育公共服务。负责体育馆、网球中心、停车场的日常管理、赛事保障、场地安排、组织协调等相关工作。负责场馆前台工作人员的管理，做好与“宁体汇”平台的对接、对账工作。负责赛事活动的接洽、审核、签约，与场地使用方对接、沟通，监督场地布置及赛事活动安全等，确保赛事活动的举办安全、有序。负责牵头低免开放补助资金申请工作，做好资料收集整理。按照江苏省大型场馆低免开放规范标准做好场馆日常开放工作。督促物业公司做好体育馆、网球中心、停车场卫生保洁、日常维护、场地使用管理

等。协助总务科做好场馆日常安全工作，配合建立场馆的安全体系和安全措施，杜绝一切水、电、人身方面的安全隐患。配合训练科做好主馆与网球中心训练场地的安排工作，按训练部门提供的训练场地时间表，保障好场地使用。做好停车场的管理工作，车辆做到安全、有序的停放，保证车辆通道、消防通道的畅通。做好固定停车、临时停车的管理工作。配合财务部门做好统计工作。负责场馆科工作人员的管理和统计工作，做到合理安排。与物业公司配合，采取经常检查和抽查相结合的方式，监督工作人员的各项工作是否到位尽职。完成校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6）总务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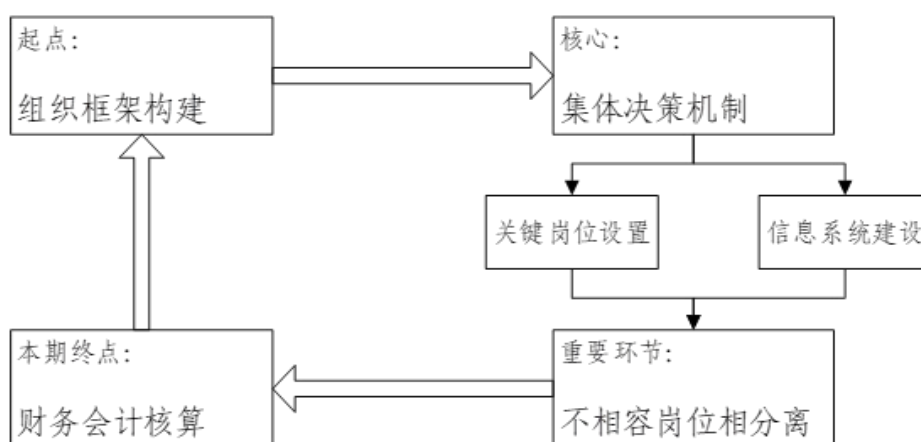
切实履行“总务科工作职责”，做到积极主动，开拓进取。加强总务科业务建设，督促全校设备、器材管理方面规章制度、操作制度的制订和完善，并加强考核与监督。负责全校供电、供水、中央空调、消防等系统的维护保养，保障设备处于良好状态。负责全校各类建设和维修工程招投标工作，全面负责日常的维护、保养，督促检查施工质量与进度，确保工程质量。遇全校举行大型活动时，负责与供电、消防等部门的协调，保证活动的正常进行。负责馆内安全管理工作，完善安全管理工作台账，加强管理和检查，确保万无一失。负责创卫工作的检查落实，按照宾馆化管理的要求，确保舒适整洁的环境。负责全校大型器材、固定资产的物品采购，加强对全校物资、固定资产的管理，完善资产的增减、核销手续，做到帐物相符。负责体校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工作，完善工作台账。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协助其他部门做好工作。负责单位食堂管理工作，做好寒暑假集训运动员伙食保障。及时完成校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5. 部门内部管理

(1) 内部控制

龙江体校内部控制主要以单位层面风险为导向，控制范围内以组织框架构建为起点，以集体决策机制为核心，以关键岗位设置、信息系统建设为主要着手点，以不相容岗位相分离为重要环节，以财务会计核算为本期终点，形成内部控制闭环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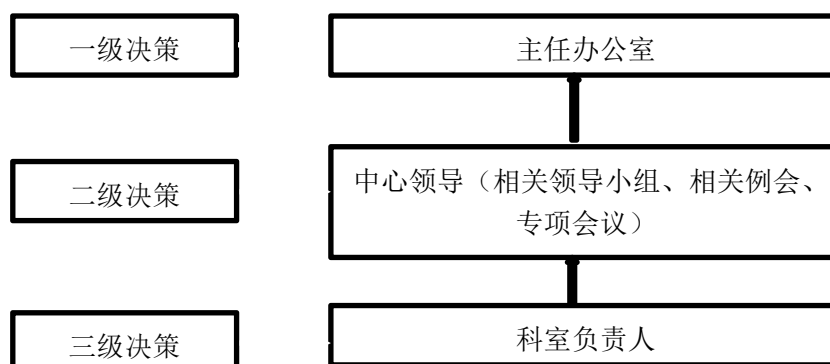
图 2. 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内部控制闭环图



(2) 集体决策机制

龙江体校成立了三级决策机制，有效完善了集体决策机制。决策流程如下图：

图 3. 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三级决策机制



6. 人员概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学校编制核定数为 20 人，其中管理

岗位 8 人、专业技术岗位 12 人，领导职数为 1 正 2 副。

2024 年度学校 1-4 月实际在编人数为 17 人，其中管理岗位 7 人、专业技术岗位 7 人、工勤岗位 3 人；5-12 月实际在编人数为 18 人，其中管理岗位 8 人、专业技术岗位 7 人、工勤岗位 3 人。1-3 月聘用编外员额 18 人，其中学校自聘 15 人，劳务派遣 3 人。4-12 月聘用编外员额 17 人，其中学校自聘 14 人，劳务派遣 3 人。

7. 资产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龙江体校资产总额为 36,380,672.51 元，主要由以下三部分构成：（1）流动资产 3,798,377.79 元，占资产总额的 10.44%，主要为货币资金 3,798,377.79 元。（2）固定资产原值 79,791,029.77 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47,208,736.05 元，固定资产净值 32,582,293.72 元，占资产总额的 89.56%。，主要包括房屋及构筑物原值 71,349,428.96 元，占固定资产原值的 89.42%；（3）专用设备和通用设备原值 8,003,110.05 元，占固定资产原值的 10.03%；家具和用具原值 438,490.76 元，占固定资产原值的 0.55%。

负债及净资产合计为 36,380,672.51 元，其中负债 3,653,390.31 元，净资产 32,727,282.20 元。

龙江体校 2024 年通过新购、处置固定资产共减少了 88,805.00 元，相较 2023 年固定资产原值减少了 0.11%，主要是新购固定资产 157,329.25 元，其中其中专用设备和通用设备 113,628.00 元；家具和用具 43,701.25 元。固定资产处置减少 246,134.25 元，主要是专用设备和通用设备 237,188.25 元，家具和用具 8,946.00 元。

（二）部门整体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年初预算数 1278.01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1113.08

万元，收入决算数 1284.44 万元。

2024 年度支出年初预算数 1,278.01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1113.08 万元，支出决算数 1313.36 万元。

1. 基本支出情况：龙江体校 2024 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089.81 万元，调整后的预算为 996.43 万元，实际支出 1000.3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①人员经费：年初预算 786.81 万元，调整后的预算为 768.85 万元，实际支出 768.4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5%。

②公用经费支出：年初预算 303 万元，调整后的预算为 227.58 万元，实际支出 231.8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项目支出情况

龙江体校 2024 年项目资金年初预算 188.2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116.65 万元，实际支出 313.0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龙江体校 2024 年度主要项目为备战省运会经费；鱼嘴、体校训练场馆日常保障费；电脑摄像机购置。

（三）部门（单位）绩效目标

1. 中长期发展规划

紧紧围绕体校项目训练比赛、后备人才培养、国家滑板集训队保障及低免开放四个方面的工作，一是组织开展相关体育专业训练，按有关规定和要求完成有关体育比赛任务；二是为国家和江苏省培养和输送网球、滑板项目等后备人才，促进体育事业发展；三是继续保障好国家滑板集训队基地的后勤保障工作；四是继续加大向社会低价、免费开放力度。

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龙江体校围绕基础，完善机制、健全政策、规范管理，抓重点，推动部门事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及目标如下：

表 1. 2024 年部门重点工作任务目标表

各职能科室	训练科、竞赛科、场馆运行部继续完善网球运动队组建及培养工作
	继续保障好国家滑板集训队基地的后勤保障工作
	进一步扩大网球、滑板进校园的范围
	继续加大向社会低价、免费开放力度

二、评价工作简述

（一）基本情况

1. 评价目的

对龙江体校整体绩效评价,涵盖其预算收支,围绕龙江体校职责、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衡量龙江体校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2. 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3）《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号）；

（4）《南京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三年（2019-2021年）行动计划》（宁政办发〔2019〕84号）；

（5）其他相关材料；

3. 评价内容

一是评价以部门整体支出与产出的关系为主线,围绕部门年度工作规划、部门管理和履职效能等方面开展评价;二是与重大项目评价结合,以部门整体角度对部门当前的项目进行梳理,提出项目设置与预算安排的意见建议,促进部门更好地发挥职能作用。

4. 评价方法

综合运用文献梳理、调研访谈、制定评价指标和标准、数据采集

等方式进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价。评价指标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优先定量的原则。

5. 评价思路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围绕部门职责、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以部门履职情况为核心内容，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履职绩效”四个维度来设计指标、评价标准以及指标权重等，形成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衡量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指标体系整体框架，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组成。重点在“部门履职”和“履职绩效”上，权重达 70%。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二）评价组织实施

1. 前期准备阶段

2025 年 5 月上旬，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采用访谈、实地考察等方式，对龙江体校进行了调研，深入了解部门职能、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项目支出方向、部门产出、部门效益等方面的信息，同时收集部门及项目相关资料，形成了绩效评价总体思路。在此基础上，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研发设计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数据报表体系。

2. 组织实施阶段

2025 年 5 月中旬，通过部门访谈、查看账务、查看现场、搜集依据等方式获取部门及项目有关的信息，为形成客观的评价结论打下坚实基础。

3. 分析评价阶段

2025 年 5 月下旬，评价工作汇总、整理获取的财务数据和各部门提供的相关业务资料，综合运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逻辑分析等

方法进行评价分析，并依据制订的评价标准进行了评分，完成了绩效评价报告。

三、评价结论

根据龙江体校部门职能和 2024 年度工作目标，对龙江体校各科室进行现场调研和资料的搜集，遵循客观、公正的原则，对采集数据进行核查考评分析，经综合评定，龙江体校整体绩效评分结果为 93.7 分，绩效等级为“优”，各评价维度得分情况详见下表（评分依据详见附件）：

龙江体校整体绩效综合评价情况得分表

评价维度	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部门决策	12	9.50	79.17
部门管理	18	17.20	95.56
部门履职	36	36.00	100.00
履职绩效	34	31.00	91.18
合计	100	93.70	93.70

四、绩效评价分析

结合龙江体校的基本职责及工作目的，在分析指标的基础上，以点带面，紧紧围绕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履职绩效几个维度来进行评价分析。

1. 部门决策评价分析

该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9.5 分。经评价小组综合评议，决策方面，龙江体校部门决策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上级政策、方针有明确的落实措施，制定了“三重一大”制度和会议制度规定，内容包含决策范围、集体决策的主体、决策程序、各类会议的权限、决策事项、职责、召开时间和次数等。学校已制定中长期规划，总体目标、实施内容，为工作推进提供指引。且规划紧密围绕部门职能展开，契合度高，能充分发挥部门优势，有力推动职能履行，整体规划科学合理、

切实可行。年度工作计划未明确具体的实施时间、资金及人员安排情况，根据权重占比扣 0.5 分。2024 年度学校绩效目标申报表内容不全面，绩效目标未将指标值予以细化量化，未明确资金需求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扣 0.5 分。部门设立了整体绩效目标，但是未能突出核心绩效指标，酌情扣 0.5 分。预算编制较为科学规范，依据充分、符合相关规定，发展规划及政策，无重复交叉现象，但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还有待完善，酌情扣 0.5 分，且未见事前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酌情扣 0.5 分。

2. 部门管理评价分析

该指标分值 18 分，评价得分 17.2 分。龙江体校 2024 年度预算执行较好，经费控制到位。根据学校提供的决算报表，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学校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财务结算管理制度，内容较全面，但预算调整依据不够充分，酌情扣 0.2 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2024 年度部门虽然已经建立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但是部分指标仍有待完善，也未开展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等工作，年末进行了绩效自评价，酌情扣 0.2 分。预决算信息已合并至体育局在江苏省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公开发布。项目管理制度方面，学校规定了合同管理制度，包括合同的签订、合同的变更、解除和合同归档管理等，内容较简单略过，缺乏必要的条款和规定，内部控制制度包含了合同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三重一大等制度但内容简单，酌情扣 0.2 分。另外，关于各项目管理制是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包括职责分工、项目申报、公示、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实施标准、资金拨付时间、监督检查、绩效评价、

协调机制等记录有所欠缺，酌情扣 0.1 分。根据省市文件要求，开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工作，考核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后及时上报，考核制度健全。龙江体校核定编制数为 20 人，2024 年度学校实际在编人数为 18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90%，扣 0.1 分。

资产管理方面，资产保存完整无缺失，严格按照规定流程报请使用，记录完整可追溯；资产配置科学合理，充分满足业务需求，无闲置浪费；资产处置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进行，审批手续完备，处置方式合理；定期开展资产清查和统计，账务管理规范，账实相符。

固定资产绩效方面，2024 年学校新增固定资产采购，主要是为我校网球、滑板队的训练、比赛任务及后勤保障。

3. 部门履职评价分析

该指标分值 36 分，评价得分 36.0 分。根据龙江体校各部门的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评价小组通过资料研读、部门访谈、基层调研及资金支出情况展开评价，龙江体校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完成较好。

党务工作扎实推进。全年结合“三会一课”制度，开展读书班活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7·9”重要讲话精神和“7·29”重要指示精神，确保党的纪律学习教育的深入开展和有效落实。全体党员观看了警示教育片，并参加了《条例》解读培训。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是我校党建工作的又一重点。党支部通过多种方式和渠道，确保每位党员都能全面、准确地理解和掌握会议精神的核心要义。通过举办专题讲座、组织视频学习、开展自主学习等多种形式，努力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使党员同志们能够更有效地学习、领悟、贯彻会议精神。2024 年度未发现党风廉政建设和违纪违法情况，有详细的年度作风建设工作方案。

我校和市体科所紧密合作，新的周期继续推进“5621”项目布局，

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教练配置。训练工作、比赛承办方面，训练科有序做好了 2024 年南京市第二十三届市运会滑板比赛的承办工作，圆满完成了 2024 年江苏省青少年滑板锦标赛的比赛承办工作；参赛方面，本年度省锦标赛中，我校参赛选手共斩获金牌 19 枚，其中网球项目荣获 11 枚，滑板项目摘得 8 枚。除省锦标赛外，我校还圆满完成了 2024 年江苏省青少年网球排名赛第一站、第二站及总决赛的参赛工作，共取得金牌 8 枚、银牌 6 枚、铜牌 7 枚。2024 年江苏省 U 系列网球俱乐部比赛，获得 1 金 1 银 2 铜。此外，滑板项目参加了三次全国级比赛，分别是 2024 年中国轮滑（滑板）公开赛（宁波站）、2024 年全国青少年滑板锦标赛（天津站）及 2024 年全国滑板锦标赛，共夺得金牌 2 枚、银牌 3 枚、铜牌 2 枚。

科室结合实际情况，综合教练员表现进行考核，对教练员训练过程的监督检查和对教练员聘任绩效考核工作的完成情况记录良好，有细化量化的考核指标，有利于监督教练员的工作情况。管理工作方面，各项制度齐全规范，教练员培训比例 100%，参加考核人员 100%。

截至 12 月，我校在客流平台上显示的客流量已超过 2024 年预估的 15 万人次，达到了 25 万人次。全年共成功举办了包括赛事活动、培训在内的 29 项活动，其中包含国家级比赛 1 项、省级比赛 6 项、市级比赛 19 项，吸引了超过万人参与。

在安全生产方面，本年度单位无失信事件，利用宣传栏、电子屏宣传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今年学校还组织了急救技能培训，特地邀请了市红十字会的老师们，为我校一线教练员、场馆工作人员及物业人员进行了一次急救知识与技能的培训。提升了教职工对急救重要性的认识，还使他们掌握了必要的急救技能。

4. 履职绩效分析

该指标分值 34 分，评价得分 31 分。根据部门职责及工作任务的特点，对龙江体校绩效情况进行深入的综合分析，具体如下：

4.1 履职绩效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咬定目标抓实效，圆满完成训练任务

体教融合方面，落实青少年体育“5621”项目布局，学校网球项目和滑板项目均有区“5621”布局，积极推进体教融合。网球和滑板两个项目取得了优异成绩，滑板项目的办赛工作延续了龙江优秀的办赛传统，未发生安全事故。

（2）守住安全生产红线，做好安全生产长效工作

今年我校安全工作以“防、查、改”为主，在防微杜渐方面：成立安全委员会，层层签订安全责任状，日常做好消防安全设施的维护、更新、升级工作。在检查排查方面，定期做好全校范围的安全大检查及专项检查，对校内各训练场地内部设施、装潢等安全点位进行重点排查。

（3）落实作风建设工作，发挥场馆公益职能

职能科室 24 年度全年保障了全民健身、比赛、活动的正常进行。我校秉持着发挥公益职能、真诚回馈社会，“为群众办实事”的服务宗旨，常年为街道及周边民众开展文体活动提供场地和服务保障。

（4）可持续发展能力

在学校信息化技术方面，学校微信公众号正常运营，信息更新及时，但形式单一，缺少其他信息化建设运用情况，可能存在没有完全利用计算机网络给学校带来的教学成效，酌情扣 2 分。学校制定、完善了部门制度，但缺少其他新型创新的服务情况，总体创新力度不够，酌情扣 1 分。

4.2 社会公众满意度评价分析

评价小组通过问卷星线上对学生和教练及工作人员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总共收到有效问卷 108 份，其中学员有效问卷 81 份，教师及工作人员有效问卷 27 份，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来看，学员对学校整体满意度为 100%，评分为 5 分，教师及工作人员对学校整体满意度为 100%，评分为 5 分，学生对学校提出了“根据孩子特点加强个性化训练；加强场地设施建设；保障训练课时，适当增加训练时长”等建议。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门决策和管理能力有待加强

根据对龙江体校 2024 年度部门整体工作的评价发现，部门在决策和管理方面尚有欠缺，主要体现在：

1. 部门绩效决策和管理有待加强

部门决策方面：年度工作计划未明确具体的实施时间、资金及人员安排情况，这可能导致工作推进过程中缺乏清晰的指引和时间节点把控，影响工作效率和资源合理配置。2024 年度学校绩效目标申报表内容不全面，绩效目标未将指标值予以细化量化，这使得绩效目标的可衡量性和可操作性降低，不利于对工作成果进行有效评估。部门设立了整体绩效目标，但是未能突出核心绩效指标，这可能导致工作重点不清晰，资源分散，难以集中力量实现关键目标。

部门管理方面：预算调整依据不够充分，这可能影响预算的严肃性和权威性，虽然已经建立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但是部分指标仍有待完善。项目管理制度方面，合同管理制度内容较简单略过，缺乏必要的条款和规定；内部控制制度包含多项制度但内容简单。这可能导致

项目管理过程中存在漏洞，增加项目风险。

（二）部门履职和履职效果有待提升

整体履职情况完成较好，但未提及在履职过程中可能存在的一些潜在问题，如随着业务发展，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机制是否足够高效，以应对日益复杂的业务需求等。

学校微信公众号正常运营，信息更新及时，但形式单一，缺少其他信息化建设运用情况，可能存在没有完全利用计算机网络给学校带来的教学成效。这限制了学校在信息传播、教学管理等方面的效率和质量提升。

学校制定、完善了部门制度，但缺少其他新型创新的服务情况，总体创新力度不够。在竞争日益激烈的环境下，缺乏创新可能影响学校的长期发展。

六、有关建议

根据评价情况，针对存在的问题，为进一步推进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事业发展，扩大学校整体效应，提出以下建议：

（一）部门决策方面

完善年度工作计划：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时，应明确各项工作的具体实施时间、资金预算和人员安排，确保工作计划具有可操作性和可衡量性。规范绩效目标申报：加强对绩效目标申报的指导和管理，要求各部门在申报绩效目标时，将指标值细化量化，并明确资金需求与预算资金的匹配情况。建立绩效目标审核机制，对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严格审核，确保其科学合理、切实可行。

突出整体绩效目标：在设立整体绩效目标时，应结合学校的发展战略和重点工作，突出核心绩效指标，明确工作重点和方向。同时，将整体绩效目标分解到各部门和各岗位，形成具体的绩效指标体系，

确保各项工作围绕核心目标开展。

（二）部门管理方面

加强预算调整管理：明确预算调整的条件和程序，要求各部门在提出预算调整申请时，提供充分的依据和说明。建立预算调整审批机制，对预算调整申请进行严格审核，确保预算调整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的实时监控，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开展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等工作，建立全方位、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加强对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优化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管理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和完善，补充必要的条款和规定，确保合同签订、变更、解除和归档管理等环节规范有序。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对预算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进行整合和优化，提高制度的系统性和有效性。

加强项目管理制度记录管理：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记录台账，对项目申报、公示、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实施标准、资金拨付时间、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协调机制等各个环节进行详细记录。定期对记录进行检查和整理，确保记录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三）部门履职方面

加强部门间沟通协调：建立健全部门间沟通协调机制，加强信息共享和工作协同。明确各部门在业务工作中的职责和分工，加强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强化履职过程监督：建立履职过程监督机制，对各部门的工作进展情况定期进行检查和评估。及时发现和解决履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

（四）履职绩效方面

加强信息化建设：加大对信息化建设的投入，拓展信息化建设应用领域。同时，丰富信息发布形式，增加视频、图片等内容，提高信息的吸引力和传播效果。

鼓励创新发展：营造创新氛围，鼓励教职工提出创新想法和建议。加强与外界的交流与合作，学习借鉴先进的管理经验和技术手段，推动学校的创新发展。

附表 1：2024 年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附表1

2024年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南京市龙江体育馆）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参考）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及计分规则	得分
A部门决策（12分）	A1决策机制（3分）	A11决策制度的健全性	1.5	规范	指部门履职决策管理制度、上级政策、方针落实措施、议事规则情况等制度、规定、措施制定依据的健全性、职责范围的明确性和可行性。	评价要点： 1. 评价部门履职决策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及议事规则情况； 2. 评价上级政策、方针是否有明确的落实措施。 3. 评价上述制度、规则、措施制定依据的充分性、职责范围的规范性、执行的可行性。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5
		A12决策流程的规范性	1.5	科学	1. 评价部门履职重大决策，如预算管理、项目设立、资金分配等是否经过部门集体决策；2. 评价是否有议事规则并按议事规则执行；3. 决策程序规范性和科学性。	评价要点： 1. 评价部门履职重大决策，如预算管理、项目设立、资金分配等是否经过部门集体决策； 2. 评价部门决策议事是否按议事规则执行； 3. 决策程序规范性和科学性。 计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5
	A2战略规划（3分）	A21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1.5	健全	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制定是否明确且与部门职能相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制定情况。	评价要点： 1. 考察部门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是否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时间安排有明确安排； 2. 考察部门中长期规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5
		A22年度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1.5	健全	部门（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制定是否明确、具体、可操作，且与部门职能和中长期规划相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制定情况。	评价要点： 1. 考察部门是否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有明确的重点工作任务、时间、资金、人员安排等； 2. 考察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3. 考察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
	A3绩效目标（3分）	A31绩效目标合理性	1.5	合理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指向明确、具体化、合理可行、重点突出并相应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1. 是否通过制定绩效指标和指标值予以细化量化 2. 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3. 是否与中长期规划和重点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

附表1

2024年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南京市龙江体育馆）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参考）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及计分规则	得分
A部门决策（12分）	A3绩效目标（3分）	A32绩效指标规范性	1.5	规范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1. 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量化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了核心绩效指标。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
	A4预算编制（3分）	A41预算编制科学性	1.5	科学	部门整体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计入的预算支出是否有依据，有无重复交叉，重点支出是否有保障，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稳妥性、合理性及规范性情况。	评价要点： 1. 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的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职责、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 2. 基本支出预算是否按照规定标准编制；各项目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3. 重点支出是否有保障； 4. 部门项目之间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
		A42预算编制规范性	1.5	规范	部门整体预算编制是否严格按照时间和流程要求执行，材料是否符合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预算编制的规范化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预算是否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时间和流程执行； 2. 各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3.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
B部门管理（18分）	B1预算执行（5分）	B11基本支出的执行率	1	1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实际支出与预算数的偏离度。	评价要点：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调整后的预算数。 评分规则：达到标准值得权重分，每偏离标准值10%，扣除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支出以决算数据为准（以下支出口径相同）。	1
		B12项目支出的执行率	1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实际支出与预算数的偏离度。	评价要点：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调整后的预算数。 评分规则：达到标准值得权重分，每偏离标准值10%，扣除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支出以决算数据为准（以下支出口径相同）。	1

附表1

2024年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南京市龙江体育馆）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参考）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及计分规则	得分
B部门管理 (18分)	B1预算执行 (5分)	B13预算调整依据充分性	1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是否有充分合理的依据，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调整的管理	评价要点：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及上级转移支付金额调整除外）是否有合理可靠的依据，预算调整是否符合实际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0.8
		B14公用经费控制率	1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控制率不大于目标值得权重分，每大于目标值10%，扣除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	1
		B15“三公经费”控制率	1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分规则： 控制率不大于目标值得权重分，每大于目标值10%，扣除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	1
	B2预算管理 (4分)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1. 是否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 2. 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是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
		B22资金管理使用合规性	1	合规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 资金管理使用（包括收入与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非专款专用的情况； 2. 资金的收缴和拨付是否有完整的程序和手续；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

附表1

2024年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南京市龙江体育馆）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参考）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及计分规则	得分
B部门管理 (18分)	B2预算管理 (4分)	B23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1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评价要点： 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
		B24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健全	部门（单位）是否建立了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试行“双监控”，是否全面开展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事后绩效评价，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的绩效监控和事后评价管理	评价要点： 1. 是否建立了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试行“双监控”； 2. 是否全面开展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事后绩效评价；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0.8
	B3资产管理 (3分)	B3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资产管理制度中对资产配置、资产使用、资产处置、资产清查等方面进行全面规定。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
		B32资产管理规范性	1.5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和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评价要点： 1. 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按规定流程报请使用； 2. 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3. 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4. 资产是否经清查和统计，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5. 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6.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6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5
		B33固定资产采购绩效	0.5	落实	部门（单位）2023年新增固定资产采购的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1. 资产用途2. 训练效果3. 获奖情况 评分规则：据实际完成情况和效果得分	0.5

附表1

2024年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南京市龙江体育馆）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参考）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及计分规则	得分
		B41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健全	部门（单位）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1. 各项目是否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2. 各项目管理制度的合法、合规、内容完整，包括职责分工、项目申报、公示、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实施标准、资金补助标准、资金拨付时间、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协调机制等。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0.9
	B4项目管理（2分）	B42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1	规范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1. 是否有资质的造价单位或个人编制项目方案和预算； 2. 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所有的制度内容，包括编制并上报进度计划、勘察设计施工设备等采购方式符合规定、招投标、监理、按计划竣工验收； 3. 是否按要求提交审计报告和绩效自评价。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
B部门管理（18分）	B5人员管理（2分）	B51人事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健全	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人事管理制度对部门正常运行、履行职责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对内部各科室、全体干部职工建立完整的考核办法； 2. 建立全过程考核管理，日常工作考核与年度考核考核紧密关联； 3. 工作考核管理办法与问责办法、纪律审查作风制度、领导班子述廉制度相匹。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
		B52在职人员控制率	1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评分规则：评分规则：得分=在职人员控制率×分值。	0.9
	B6内部控制制（2分）	B61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1	已落实	评价部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是否有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在手册等文本上，包括1. 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预算绩效管理、收支管理制度）；2. 资产管理制度；3. 政府采购制度；4. 合同管理制度；5. 人员考核管理制度；6. 项目管理制度（专项）；7、基建项目或维修管理制度；8. 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等制度制定情况。	评价8大管理制度是否制定；计分规则：健全满分；不健全的，按制度项目健全情况评价，缺1项扣0.2分，扣完为止。	0.8

附表1

2024年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南京市龙江体育馆）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参考）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及计分规则	得分
	B6内部控制制（2分）	B62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1	执行	考核部门内部控制执行情况，通过重新执行程序评价内控是否有效。	内部控制执行有效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
C部门履职（36分）	C1党建工作及作风建设工作情况（9分）	C11党建工作方案撰写及制度落实情况	3	落实	反映部门（单位）协助校党支部筹划全年党建工作情况	评分要点： 1. 是否撰写年度党建工作计划方案和年度总结，包括明确的任务清单、进度安排和实际成效； 2. 筹划组织支部日常工作，包括筹划并落实“三会一课”；筹划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筹划组织群众座谈会和谈心谈话活动； 3. 每年向机关党委和支部党员大会述职，接受评议考核情况（正副书记每年至少讲党课一次）； 4. 起草年度意识形态工作计划方案及年度总结完成情况。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3
		C12作风建设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方面完成情况	3	完成	反映部门（单位）在作风建设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方面完成情况	评分要点： 1. 起草年度作风建设工作方案及年度总结完成情况； 2.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遵纪守法情况；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受党纪政务处分的0.5分，被追究刑事责任的不得分。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3
		C13党员培训与学习工作的完成情况	3	完成	反映部门（单位）在党员及干部培训学习工作方面完成情况	评分要点： 1. 起草年度党员干部理论学习计划方案并完成任务； 2. 筹划开展党员主体教育活动情况； 评分规：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3
	C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14分）	C21省运会备战参赛情况	8	完成	反映部门（单位）在省运会中的备战参赛情况	计分规则： 主要是网球、滑板比赛项目的完成情况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8

附表1

2024年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南京市龙江体育馆）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参考）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及计分规则	得分
一级指标	C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14分）	C22比赛承办工作	4	完成	反映部门（单位）在阳光联赛滑板、网球项目比赛中的承办情况	计分规则： 1. 比赛项目的完成情况2. 后勤工作情况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1%评分。	4
		C23运动员输送和人才培养情况	2	完成	反映部门（单位）在运动员输送和人才培养情况工作实施情况	计分规则： 100%达标，满分；未达标的按达标比例计分。	2
	C3教学训练工作（3分）	C31教学训练工作实施情况	3	良好	反映部门（单位）在教学训练工作完成情况	评分要点： 1. 制定训练方针、实施情况及工作总结； 2. 对教练员训练过程的监督检查和对教练员聘任绩效考核工作的完成；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3
	C4教练员管理工作完成情况（3分）	C41教练员管理工作完成情况	3	完成	反映部门（单位）在教练员管理工作完成情况	评分要点： 1. 是否建设人才库，包括教练员人才库和运动员人才库并相关信息齐全、更新及时； 2. 每年参加市级及以上业务部门组织的培训教练人数占总教练人数的比例； 3. 教练员教案（工作手册）撰写规范性；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培训教练人数占总教练人数的比例达到100%得权重满分、不达标的按比例得分；其他两个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1%评分。	3
	C5安全生产（7分）	C51场馆管理工作实施情况	4	良好	反映部门（单位）在学校安全生产与场馆管理工作方面的实施情况	评分要点： 1. 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的健全性； 2. 学校场馆管理的规范性，包括有序使用、开放时间，收费标准等；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4

附表1

2024年南京市龙江体育运动学校（南京市龙江体育馆）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参考）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及计分规则	得分
	C5安全生产（7分）	C52消防、环境整治完成情况	3	完成	反映部门（单位）安全发展的开展情况	评分要点： 1. 进行消防培训；2. 疏散演习；3. 环境整治 4. 监督整改； 评分规则： 完成人数达到任务任务数量得满分，完成率每下浮10%，扣除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完成质量程度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3
D履职绩效(34分)	D1可持续发展能力（8分）	D11信息化建设运用正常率	4	正常	信息化系统应用覆盖率	≥90%得4分，80%-89%得2分，＜80%得0分	2
		D12部门创新情况	4	开发	评价部门是否可以按照实际情况进行制度创新，服务创新等。	评分规则：新型创新的制度或创新的服务，1次得1分，总分不超过4分。	3
	D2社会效益（16分）	D21教学（培训、集训）安全事故发生率	4	0	（1）师资能力提升；（2）师资人才增长；（3）训练设施设备增加。	计分规则：无事故满分，发生一次扣1分，发生重大事故不得分。	4
		D22体教融合	4	完成	评价部门体教融合工作带来的社会效益情况	计分规则：体教融合工作开展积极，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4
		D23体育惠民活动开展	4	开展	评价部门体育惠民工程开展情况。	评分规则：有举办、承办惠民体育项目的案例一次得2分，不超过权重分。	4
		D24学校体育资源共享	4	1	评价部门体育健身资源社会贡献情况。	评分规则：全年接待运动健身人数超10000人次为满分，不足的按比例给分。	4
	D3满意率（10分）	D31教师教练满意率	5	95.00%	（1）师资能力提升；（2）学员质量提升；（7）训练设施设备增加。	调查教师教练满意情况。计分规则：满意达95%的满分，不足95%的按比例计分。得分=分值*比例。	5
		D32学员学生满意率	5	95.00%	（1）师资能力提升；（2）师资人才增长；（7）训练设施设备增加。	调查运动员满意情况。计分规则：满意达95%的满分，不足95%的按比例计分。得分=分值*比例。	5
	各项指标合计			100			93.70